

榆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榆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市国资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加大公开力度，增强公开实效，不断提高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机关执行力和公信力得到有效提升。

（一）主动公开情况。截至 12 月底，在“榆林国资”微信公众平台主动发布各类信息 219 条，实现关注人数 2682 人，公开内容主要包括重大项目进展、市属监管企业工作动态、疫情防控等。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2 年，坚持完善信息公开内部制度，坚持依法依规办理，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质量，全年未收到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制定了《榆林市国资委国资监管信息公开指南》，完善审核发布机制，划定公开范围界限，理顺公开与保密关系，不断提升信息发布质量。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不断加强政务新媒体平台建设管理，专人负责，充分运用“榆林国资”微信公众号发布动态，持续加大公开力度、深化公开内容，确保各项政务公开工作得到有效落实。

（五）监督保障情况。制定《榆林市国资委政务新媒体、网站信息采编、审核及发布制度》，严把信息审核关，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制度化规范化水平。畅通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渠道，积极妥善处置发现的问题，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及时有效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作数量	本年废止数量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1	0	1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不涉及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不涉及		
行政强制	不涉及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不涉及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2. 重复申请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六) 其他 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3. 其他						0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市国资委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政策文件主动公开比率还不够高；二是“榆林国资”微信公众号平台个别专栏更新不够及时，维护还不够到位；三是政务公开人员专业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我委将继续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加大国资国企信息公开力度，一是逐步扩大主动公开比率，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切实以信息公开推动国资国企工作落实；二是加强微信公众号等平台的维护建设，不断丰富和调整相关板块、内容，强化国企矩阵建设，优化公开信息；三是强化政务信息公开的业务培训，不断提高主动公开的积极性，提高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效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市国资委根据市政府授权，代市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无公共事务管理职能，无行政许可，无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无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事业性收费等内容，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榆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年1月9日

